

证券代码:300335

证券简称:迪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5

##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马革先生、耿生斌先生、黄博先生、刘善仕先生、黄浩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常厚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顺应国家绿色低碳发展大势，抓住“双碳”政策发展机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与常厚春先生、李祖芹先生、马革先生以及该拟设立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广州森茂一号智慧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共同投资设立森茂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森茂智慧能源”）。森茂智慧能源主要从事工业中高温领域储能式电热系统、设备投资建设运营与销售等相关业务，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4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关联董事常厚春先生、李祖芹先生、马革先生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 1、与会董事签字盖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4 日